股票简称：中珠控股　　证券代码：600568　　编号：2013-017

中珠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增加临时提案情况；

一、会议的召集、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5月24日　上午9：30；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5月24日　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珠海市拱北迎宾南路1081号中珠大厦6楼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现场会议主持人：叶继革先生；

（六）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部分董事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大会；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部分监事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大会；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87046908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07%
1、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9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47268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01%
2、现场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7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86999640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06%

三、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一）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题，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87040408	99.997%	4200	0.002%	2300	0.001%	是
2	《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87040408	99.997%	4200	0.002%	2300	0.001%	是
3	《公司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87040408	99.997%	4200	0.002%	2300	0.001%	是
4	《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87040408	99.997%	4200	0.002%	2300	0.001%	是
5	《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87040408	99.997%	4200	0.002%	2300	0.001%	是
6	《关于公司2013年度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87040408	99.997%	4200	0.002%	2300	0.001%	是
7	《关于公司2013年度对外投资计划的议案》	187040408	99.997%	4200	0.002%	2300	0.001%	是
8	《关于公司2013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187040408	99.997%	4200	0.002%	2300	0.001%	是
9	《关于子公司潜江制药核销相关款项的议案》	187040408	99.997%	4200	0.002%	2300	0.001%	是
10	《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187040408	99.997%	4200	0.002%	2300	0.001%	是

（二）议案五《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分区段表决结果

投票区段	同意票数	占该区段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票数	占该区段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票数	占该区段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持股1%以下	1438112	99.55%	4200	0.29%	2300	0.16%
持股1%-5%	12682296	100%	0	0	0	0
持股5%以上(含5%)	172920000	100%	0	0	0	0
持股1%以下，市值50万元以下	81768	92.64%	4200	4.76%	2300	2.6%
持股1%以下，市值50万元以上(含50万元)	1356344	100%	0	0	0	0

四、律师见证情况

湖北正信律师事务所温天相、漆贤高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湖北正信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珠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中珠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中珠控股《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中珠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湖北正信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珠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珠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93　　证券简称：山东如意　　公告编号：2013-017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5月24日上午9：30；

2、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21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如意工业园 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邱亚夫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6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95，740，8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59.838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5，740，87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二）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5，740，87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5，740，87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5，740，87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五）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5，740，87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3年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测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山东如意毛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45，600，000 股、山东济宁如意进出口有限公司4，697，800 股、邱亚夫等关联自然人股东代表1，061，871股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44，38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向银行借款授信总量及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5，740，87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5，740，87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5，740，87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五、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向大会作了2012年度独立董事工作的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度述职报告全文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万商天勤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七、会议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5月24日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上海梅林
股票代码：	600073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上海六禾之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上海市奉贤区浦星公路8989号2幢387室	
通讯地址：	上海市芳甸路1155号嘉里城3702室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3年05月2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编写本报告书；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3、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梅林"）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海梅林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上海六禾之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梅林、上市公司	指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六禾之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浦星公路8989号2幢387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六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芳甸路1155号嘉里城3702室

合伙人认缴资金：70，003万元

电话：021-50273377

传真：021-50273189

邮政编码：201204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310120001890546

税务登记证号码：310226575879204

经营期限：本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为 10 年，自合伙企业成立之日起计算。合伙企业营业执照颁发之日，为合伙企业成立之日。合伙企业经营期限届满的，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以延长20年。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创业投资，投资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投资信息咨询（除经纪），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

合伙人情况：上海六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职务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邓葵	男	中国	上海	无

第二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上海六禾之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上海梅林9900万股，占总股本的13.24 %。自2013年3月6日起，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以及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共计减持3739.7万股，占总股本5.00%。

此次减持后，上海六禾之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上海梅林6160.3万股，占总股本8.24%。

第三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2013年3月6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1，744，551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23%；

2013年3月20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155，449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02%；

2013年3月22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5，900，000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79%；

2013年3月25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700，000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09%；

2013年3月28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3，420，000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46%；

2013年4月10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220，000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03%；

2013年4月11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890，000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12%；

2013年4月18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170，000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02%；

2013年4月19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1，240，000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17%；

2013年4月22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230，000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03%；

2013年5月23日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22，727，000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3.04%。

减持前，上海六禾之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上海梅林9900万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13.24%

减持后，上海六禾之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上海梅林6160.3万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8.24%

第四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五节 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认购上海梅林股份的决议。附件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
股票简称	上海梅林	股票代码	60007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六禾之泰投资中心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9900万股　持股比例：13.2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减少3739.7万股　变动比例：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六禾之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邓葵

日期：2013年05月23日

声 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上海六禾之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邓葵

日期：2013年05月23日

证券代码：600073　　证券简称：上海梅林　　编号：临2013—011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5月23日，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梅林"）收到上海六禾之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六禾之泰"）减持股份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六禾之泰自2013年3月6日起，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以及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共计减持上海梅林股票3739.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前述交易完成后，六禾之泰还持有上海梅林股票6160.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8.24%。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六禾之泰减持上海梅林股份情况

2013年3月6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1，744，551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23%；

2013年3月20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155，449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02%；

2013年3月22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5，900，000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79%；

2013年3月25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700，000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09%；

2013年3月28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3，420，000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46%；

2013年4月10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220，000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03%；

2013年4月11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890，000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12%；

2013年4月18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170，000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02%；

2013年4月19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1，240，000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17%；

2013年4月22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230，000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0.03%；

2013年5月23日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梅林股份22，727，000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3.04%。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减持前，六禾之泰持有上海梅林9900万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13.24%

减持后，六禾之泰持有上海梅林6160.3万股，占上海梅林总股本的8.24%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六禾之泰减持上海梅林股份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后，六禾之泰仍是持有上海梅林5%以上股份的股东。

特此公告。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3-050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3年2月28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3-023）。2013年5月24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上海渝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渝富"）的《关于我司股权结构及注册资本变更的函》，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海渝富股权变更情况

重庆金磐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上海渝富4.8334%股权分别转让给新疆锐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锐聚"）2.9112%、拉萨观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观道"）1.3256%、国广环球传媒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广控股"）0.5966%；上海紫钧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上海渝富11.3262%股权分别转让给新疆锐聚6.8220%、拉萨观道3.1063%、国广控股1.3979%；上海东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所持上海渝富2.0715%股权分别转让给新疆锐聚1.2476%、拉萨观道0.5681%、国广控股0.2558%。同时，新疆锐聚以现金出资15565万元、拉萨观道以现金出资6285万元对上海渝富增资21850万元，上海渝富注册资本由48800万元变更为70650万元。上海渝富股权结构变更为：国广控股占58.0344%股权，新疆锐聚占29.6160%股权，拉萨观道占12.3496%股权。

上海渝富上述股权转让和增资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前后上海渝富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持股比例	变更后持股比例
国广环球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81.7689%	58.0344%
上海紫钧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1.3262%	-
重庆金磐投资有限公司	4.8334%	-
上海东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715%	-
新疆锐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9.6160%
拉萨观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12.3496%
合计	100.00%	100.00%

二、公司控制关系图变化情况

公司的控制关系图变化情况如下：

（一）变更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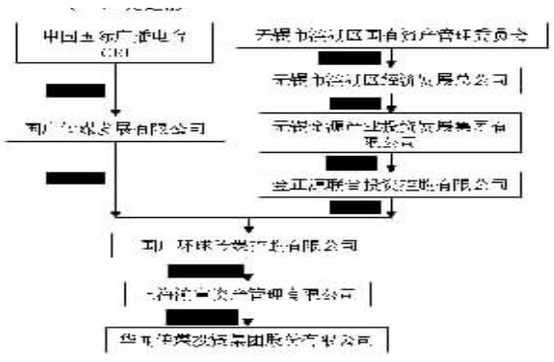

（二）变更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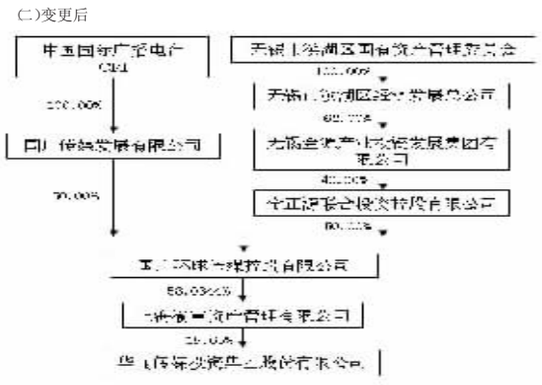

上海渝富股权结构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3-051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独立财务顾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1月28日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签署了《独立财务顾问协议》，公司聘请民生证券为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

经友好协商，公司于2013年5月24日与民生证券签署了《关于解除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协议>之协议书》，民生证券不再为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

为保证本次重组的继续推进，公司于2013年5月24日与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签署了《独立财务顾问协议》，公司聘请渤海证券为公司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

此次更换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重组方案没有影响，公司董事会及相关各方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组工作。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399　证券简称：抚顺特钢　编号：临2013—014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情况

●本次会议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增提案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于2013年5月24日在抚顺市望花区鞍山路东段8号本公司二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于同年4月23日以公告方式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出通知。

（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人，持有和代表股份283，353，30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4.49%。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3人
持有和代表股份(股)	283，353，301
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比例(%)	54.49

（三）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赵明远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17人、出席17人，公司监事5人全部出席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孔德生先生出席会议并作记录，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内容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回避票数	是否通过
1、审议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2、审议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3、审议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4、审议公司2012年利润分配方案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5、审议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6、审议关于预计2013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4100	100	0	0	0	0	286，859，201	是
7、审议关于聘请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8、审议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9、审议公司2013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10、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A赵明远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B刘伟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C邵福群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D王朝义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E高炳岩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H董学东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I朴文浩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J周建平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K徐德祥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L魏守忠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M张玉春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N李源山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O姚殿礼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P李延喜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Q赵彦志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R高岩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S邵万军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11、审议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A赵明锐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B李刚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C唐丽	283，353，301	100	0	0	0	0	——	是

上述议案的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的《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上述第六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关联股东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回避表决。

上述第十、十一项议案采用累计投票方式选举。其中，以累计投票方式选举赵明远、刘伟、邵福群、王朝义、高炳岩、董学东、朴文浩、周建平、徐德祥、魏守忠、张玉春、李源山、姚殿礼、李延喜、高岩、赵彦志、邵万军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其中李源山、姚殿礼、李延喜、赵彦志、高岩、邵万军为独立董事。以累计投票方式选举赵明锐、李刚、唐丽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李哲先生、侯阳先生为本次大会见证，并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四、公告附件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五、备查文件

1、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记录；

3、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99　证券简称：抚顺特钢　编号：临2013—015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3年5月24日在抚顺市望花区鞍山路东段八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于同年5月14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会议应到17名董事，实到17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成员推举赵明远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选举赵明远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1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聘任公司高管人员的议案；

1、根据董事长提名，续聘孙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续聘孔德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

2、经总经理提名，续聘赵振江先生、刘振天先生、孙立国先生、崔鸿先生、鄂成松先生、张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

3、续聘王勇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附后）；

4、聘任赵光晨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简历附后）。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

经逐项表决结果均为：同意1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提名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的任职要求，公司高管人员的推荐、提名、选举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为此，同意该项议案。

三、关于选举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赵明远、刘伟、邵福群、王朝义、高炳岩、董学东、朴文浩、周建平、徐德祥、魏守忠、张玉春、李源山、姚殿礼、李延喜、赵彦志、高岩、邵万军为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赵明远担任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1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赵明远、刘伟、邵福群、姚殿礼、李延喜、赵彦志、邵万军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赵彦志担任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1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选举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赵明远、刘伟、邵福群、李源山、姚殿礼、李延喜、高岩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李源山担任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1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选举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赵明远、刘伟、邵福群、李源山、李延喜、赵彦志、高岩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李延喜担任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1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5月24日

附：公司董事长简历：

赵明远，男，1952年11月生人，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大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大连金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辽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大连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东北特钢集团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孙启先生，1964年8月生人，蒙古族，中共党员，毕业于鞍山钢铁学院冶金机械专业，硕士研究生。曾任东北特钢集团动力厂厂长、书记，大连金牛股份有限公司制造部副总工程师、副部长、副总调度长，大连金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东北特钢集团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孔德生先生，1970年11月生人，1992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历任大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文字秘书、行政秘书，辽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文字秘书、行政秘书、科长，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办公室、党委办公室科长、副主任，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赵振江先生，1963年生人，1986年参加工作，辽宁省委党校毕业，大学学历，工程师。曾任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总公司副总经理、战略管理处副处长、营销策划处处长。现任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振天先生，1971年10月生人，毕业于东北大学钢铁冶金专业。1993年参加工作，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第四炼钢分厂技术组精炼、新产品专责、技术处工艺组长，公司技术处工艺组长、抚顺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处工艺组组长、代科长、生产制造（安全）部副部长、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副总调度长、技术部副部长、生产部冶炼策划管理主管、技术部冶炼工艺主管、制造部部长、副总工程师兼制造部部长、总调度长，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孙立国先生，1973年7月生人，中共党员，东北财经大学毕业，硕士学历，工程师。1995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公司第四炼钢厂炼钢车间主任、厂长助理；公司第一炼钢厂副厂长、厂长助理、厂长、党总支书记；东北大学冶金技术研究所总经理；公司项目办公室副主任、第三炼钢厂厂长、第一炼钢厂厂长。现任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崔鸿先生